

深圳市 律师协	收文第 221 号
	2014 年 11 月 21 日

广东省律师协会文件

粤律协[2014] 35 号

关于授予我省历年参加“1+1”行动 律师“法律援助贡献奖”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律师协会：

自开展中国“1+1”法律援助志愿者行动以来，我省律师共有 52 人次参加了该项行动。我省“1+1”志愿律师在服务地办理了大量的法律援助案件，并积极开展法制讲座，为当地群众认真解答法律咨询，为服务地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，受到了服务地党委政府和群众的一致好评，得到了中国法律援助基金会的充分肯定和表扬。为树立典型、表彰先进，经省律协十届六次常务理事会议决定，省律协对历届表现良好的广东“1+1”律师一并授予“法律援助贡献奖”（具体名单详见附件）。

希望全省律师向他们学习，学习他们热心公益、勇于担当、无私奉献的精神。同时，也希望受表彰的律师珍惜